

武陟县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武陟县商务局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公开政府信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聚焦促消费、稳外贸等重点领域，及时在“焦作市人民政府”“焦作日报”“焦作晚报”“武陟融媒”“焦作市商务局”等网站、微信等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工作信息、动态 65 篇；本年度未发生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无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服务能力。改进完善申请办理方式，加强与申请人沟通，做好答疑解惑工作。本年度我局接到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按要求发布主动公开内容，及时更新相关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办理答复“市政府在线”“县长信箱”群众反映问题 3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对主动对外公开的信息在内容的理解和把握上需要进一步科学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培训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对主动公开信息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还需进一步深化。

(二) 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干部、职工的全局意识，提高人员素质和业务水平。二是进一步规范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信息范围、标准和程序，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常态化，提高工作层次，确保信息的规范、标准、完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报告事项。